附件八

桃園市115年度國民小學教師聯合甄選分發

複試成績複查申請單（存根聯）

准考證號碼：　　考生姓名：

複查科目	口試	試教1		試教2		輔導諮商技術情境演練
		科目名稱		科目名稱		
複試成績						
複查結果						

複核委員簽名：

中華民國 115 年 6 月 30 日

— — — — — — — — — — — — — — — — — — — —

附件八

桃園市115年度國民小學教師聯合甄選分發

複試成績複查通知單（收執聯）

准考證號碼：　　考生姓名：

複查科目	口試	試教1		試教2		輔導諮商技術情境演練
		科目名稱		科目名稱		
複試成績						
複查結果						

教師甄選聯合服務委員會核章：

中華民國 115 年 6 月 30 日

注意事項：

一、申請複查時間：115年6月30日（星期二）上午8時30分至10時30分止，逾時概不受理。

二、申請方式：

持准考證及成績單，並填妥本申請表親自或委託他人【需持委託書及雙方國民身分證（或貼有照片之駕照、健保IC卡、護照，且須於有效期限內）正本】至桃園市桃園區青溪國民小學申請複查。

三、本申請單一式兩聯，各欄資料請填寫清楚，複查結果收執聯於當日交由考生簽收，如有錯誤則以存根聯為準。

四、複查費：**複查手續費每科新臺幣100元整**。